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世紀有限公司

WE SOLU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五)假座香港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22號22E大樓8樓舉行之力世紀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何敬民先生授出購股權。	974,650,965 (95.89%)	41,768,478 (4.11%)	1,016,419,443 (100%)

何敬民先生、其聯繫人、小間裕康先生、張金兵先生及譚炳權先生合共持有1,904,453,544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2.21%)，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向何敬民先生批准授出購股權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由於決議案獲超過50%贊成票，故決議案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正式以投票形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5,912,845,386股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008,391,842股。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但僅可投票反對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力世紀有限公司
主席
何敬豐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主席)、何志傑先生及小間裕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金兵先生(聯席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炳權先生、張振明先生及香志恒先生。